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法士特集团”）出具的《关于自愿不减持所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主体及持股情况

1、股东名称：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法士特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355,389,5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19%（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 8,99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0,499,048 股。

二、承诺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支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法士特集团自愿承诺：自 2023 年 8 月 24 日起 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法士特集团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法士特集团出具的《关于自愿不减持所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4日